

购销合同

陕汉监合(2024)75号

甲方：陕西省汉江监狱

乙方：陕西蜀汉鑫诺实业有限公司

根据《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协商的基础上，签订本购销合同。

一、产品名称、型号、数量、金额

产品名称	技术参数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总金额(元)
文件柜	文件柜尺寸 180H*85L*39W (cm)。采用裸板 0.6mm 优质冷轧钢板制做，柜体表面经预脱脂-脱脂-水洗-酸洗-水洗-中和-表调-磷化-水洗-钝化十工位表面前处理工序，焊接部分采用高标准熔接焊，表面平整光滑。常规颜色为灰白皱纹。3C 钢化玻璃。钢制锁具，连杆锁芯。	个	25	800.00	20000.00
合计(大写)：贰万元整					20000.00

二、其他事项

1、质量要求、技术标准：按行业标准执行或双方确认的图纸说明为最终质量标准。

2、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3、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之内。

4、付款方式：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所有货款。

5、运输方式、费用：由乙方负担。

6、售后服务：2年。

7、违约责任：按《合同法》执行。

8、安全承诺：乙方送货、卸货期间所有安全由乙方全权承担。

9、其他约定事项：1、本合同一式2份，甲方1份，乙方1份，复印件、传真并具同等法律效力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；2、其它未尽事宜，由供需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：陕西省汉江监狱
法定代表人：
电话号码：6107020111200
签订时间：2024年9月23日

乙方：陕西蜀汉鑫诺实业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：
电话号码：15299357058
签订时间：2024年9月23日